

证券代码：831419

证券简称：鸿铭科技

主办券商：浙商证券

衡阳鸿铭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2015 年年度股东大会通知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公告内容的真实、准确和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法律责任。

一、会议召开基本情况

(一) 股东大会届次

本次会议为 2015 年年度股东大会

(二) 召集人

本次股东大会的召集人为董事会。

(三) 会议召开的合法性、合规性

本次股东大会由公司董事会召集，履行了必要的审批程序；会议通知于 2016 年 03 月 07 日发出，满足召开年度股东大会应提前 20 天通知的要求；会议通知以公告形式发出，符合公司章程约定的通知形式。由此，本次股东大会的召开符合有关法律、行政法规、部门规章、规范性文件和公司章程的规定。

(四) 会议召开日期和时间

开始时间：2016 年 3 月 31 日 09 时 00 分

结束时间：2016 年 3 月 31 日 11 时 00 分

(五) 会议召开方式

本次会议采用本次会议采用现场方式召开。方式召开。

(六) 出席对象

1. 股权登记日持有公司股份的股东。

本次股东大会的股权登记日为 2016 年 3 月 30 日，股权登记日下午收市时在中国结算登记在册的公司全体股东均有权出席股东大会（在股权登记日买入证券的投资者享有此权利，在股权登记日卖出证券的投资者不享有此权利），股东可以书面形式委托代理人出席会议、参加表决，该股东代理人不必是本公司股东。

2. 本公司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及信息披露事务负责人。

(七) 会议地点：公司会议室。

二、会议审议事项

(一) 审议《2015 年度董事会工作报告》

(二) 审议《2015 年度财务审计报告》

(三) 审议《2016 年度财务预算报告》

(四) 审议《公司 2015 年年度报告及摘要》

(五) 审议《公司 2015 年度利润分配方案》

(六) 审议《关于确认 2015 年度关联交易/预计 2016 年日常性关联交易的议案》，并提请股东大会审议。

(七) 审议《关于续聘公司 2016 年度审计机构的议案》

三、会议登记方法

(一) 登记方式

法人股东代表凭法人持股凭证、证券账户卡、法人代表人证明

书或法人授权委托书（见附件）、营业执照复印件和出席者身份证办理登记；个人股东凭本人身份证、持股凭证、证券账户卡办理登记；代理人凭本人身份证、授权委托书（见附件）、委托人持股凭证、委托人证券账户卡办理登记；办理登记手续，可用信函或传真方式进行登记，但不受理电话登记。

(二) 登记时间：2016 年 3 月 31 日 8 时 00 分

(三) 登记地点：

衡阳市蒸湘区大栗新村 18 号衡钢深加工聚集区办公楼 3 楼

四、其他

(一) 会议联系方式

联系人：刘小林

地址：衡阳市蒸湘区大栗新村 18 号衡钢深加工聚集区办公楼 3 楼

电话：0734-8872240

(二) 会议费用：自费。

(三) 临时提案

临时提案请于会议召开十天前提交。

五、备查文件目录

《衡阳鸿铭科技股份有限公司第一届董事会第十次会议决议》

衡阳鸿铭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会

2016 年 3 月 7 日